

金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县退役军人联系事务局联系（地址：金乡县光明路与青年路西北角济宁银行一楼，联系电话：0537-6627771）。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我局紧紧围绕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按照“加强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府公信力”的要求，把政务公开作为建设“法治机关、

廉洁机关、服务机关”的重要举措来抓，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拓宽政务公开内容，完善考核机制，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以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阵地，主动接受监督。2021 年共公开信息 342 条，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73 条，局公众号公布信息 269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根据《条例》规定，修订完善我局依申请公开制度，明确依申请公开的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2021 年，我单位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进一步调整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规划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细化工作机构职能和 workflows，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科室抓落实的工作体系，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同时通过集中学习政务公开制度以及相关内容、组织开展业务交流等方式，全面提高全局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工作要求，深入推进权力运行、财政资金、公共服务、公共监管等领域信息公开；同时，对我局组织的比较有影响力的活动或者在业务工作方面好的经验做法进行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开展自查，检查政府信息公开程序是否规范，已公开的信息分类是否准确、信息发布是否及时；对各科室整理上报的公开信息由分管领导进行严格审查，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原则，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保障信息的合法性、完整度。严格按照信息公开相关文件要求推进工作落实，进一步强化考核，以考核促落实，确保公开内容经得起检验，做到信息公开数量充足，栏目齐全，更新及时，内容实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0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对《条例》和市、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的学习、掌握还不够好；二是信息公开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三是业务工作经验做法类公开信息数量有待增多。

针对以上问题，2022 年将按照《条例》和市、县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强化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强对各种理论知识、业务知识的学习，准确把握政府信息公开的精神实质，用新的理论武装思想、新的思路改进方法、新的举措落实政策。

2、建立健全信息筛选和发布机制，加强网站建设，完善制度，提高信息报送的积极性和信息公开的自觉性，确保及时发布和更新信息，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质量。

3、强化督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保证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对各科室、局属事业单位，每月政务公开信息数量提出具体要求，通过量变达到质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1 年度，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

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实效性强的系统工程。为全面有序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成立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明确专人负责政府网站、官方微信、抖音等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机构承担、有专人负责。

2、加强工作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的主要内容、公开方式和公开程序，由分管领导审核发布，局办公室牵头抓总，每月对公开发布的信息进行汇总统计，机制清晰高效。

3、加强信息公开，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我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及时、主动、准确公开政府信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主动公开法定公开内容。及时公开政策法规、规划计划、通知公告、工

作动态、重大会议等内容，更新发布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科室职责联系电话等人事信息。